

实现绿色发展是内蒙古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必经之路

文明 乌兰

摘要：内蒙古是我国北方面积最大、种类最全的生态功能区，也是我国荒漠化和沙化土地最集中，危害最严重的省区之一。这是内蒙古实现高质量发展的生态基础和环境瓶颈，唯有基于内蒙古特有的生态条件，又突破现有生态环境约束下的绿色发展，才能实现内蒙古农村牧区的全面振兴。可见，实现绿色发展是内蒙古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必经之路，各地区应立足于各地区特有的生态环境实际，探索多样化的绿色发展之路。

关键词：乡村振兴战略 绿色发展

一、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解决生态环境问题为前提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党的十九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历史任务，是新时代全面推进“三农”工作的关键。在内蒙古，乡村不仅指农村，也要指广大牧区和半农半牧区。党的十八大以来，内蒙古农牧业农村牧区发展取得了重大成就，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据内蒙古自治区 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7 年全区农林牧渔总产值达 2813.54 亿元，比上一年增加 19.32 亿元，其中农业产值达 1434.70 亿元，牧业产值达 1200.60 亿元；全年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下降 0.5%，经济作物播种面积增长 4.1%；牧业年度良种及改良牲畜总头数达到 11392.9 万头（只），占总存栏头数的 90.3%，牛羊肉等特色优势产品产量增速实现 5% 以上。同年，全区农牧业机械总动力 3484 万千瓦，比上年变同口径增长 4.6%，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了 83.5%，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不断提高，结构调整逐见成效，现代化程度不断提升。2017 年，内蒙古农村牧区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2584 元，比上年增长 8.4%，农村牧区居民家庭恩格尔系数下降至 27.8%，全区农村牧区贫困人口下降至 37.8 万人，农村牧区医疗、教育、文化等公共服务水平趋于均等化，水、电、路、通讯等基础设施条件已基本实现全覆盖。

然而，与快速发展的农牧业经济、日新月异的农牧民生活，以及城乡统一的社会发展相比，内蒙古农村牧区生态环境依然是内蒙古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五

位一体”的最薄弱环节。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指出，内蒙古地处祖国北疆，与蒙古、俄罗斯接壤，与东北、华北、西北八个兄弟省区毗邻，草原和森林面积分别占全国 22% 和 7%，水面、湿地面积位居全国前列，保留着大面积的原始生态区域，是北方面积最大、种类最全的生态功能区，同时也是荒漠化和沙化土地集中、危害严重的省区之一。显然，生态环境问题依然是内蒙古农村牧区发展的瓶颈和短板。

二、解决生态环境问题以倡导绿色发展为基准

内蒙古生态环境依然十分脆弱，保护和恢复任务仍然艰巨。其中，农村牧区、农牧业和农牧民是保护和恢复生态环境保护核心区域、重点领域和主人翁。首先，内蒙古荒漠化和沙化情况依然严重。据内蒙古第 5 次荒漠化和沙化土地监测，截至 2014 年，全区荒漠化土地面积 60.92 万平方公里，占国土总面积的 51.50%；沙化土地总面积为 40.78 万平方公里，占国土总面积的 34.48%；有明显沙化趋势土地面积 17.40 万平方公里，占国土总面积的 14.71%。其次，在十二五期间，内蒙古草原“三化”面积比 2010 年减少了 671.29 万亩，草原生态整体恶化趋势有所缓解，部分地区开始恢复，然而与世纪之初草原“三化”面积达 7.02 亿亩相比，防止草原退化，恢复草原生态的任务仍然艰巨。再者，内蒙古农牧业发展中的环境问题依然严峻。据统计，2016 年内蒙古化肥施用量达到 234.64 万吨，平均化肥施用量达 296.19 公斤/

公顷,远远超过国际上为防止水体污染而设置的 225 公斤/公顷的安全上限。另外,2016 年内蒙古农牧业用水量达到 139.20 亿立方米,占到生产生活用水总量的 73.15%,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10 个百分点强。但主要农产品之谷物单位面积产量却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385 公斤/公顷,棉花、花生、油菜籽、芝麻、黄红麻、甜菜等农产品单位面积产量也均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针对上述问题,2015 年笔者对内蒙古呼伦贝尔市鄂温克旗和新巴尔虎右旗兴安盟科右前旗、通辽市科左后旗和开鲁县、赤峰市翁牛特旗、锡林郭勒盟正蓝旗和苏尼特左旗、乌兰察布市商都县、呼和浩特市土左旗和玉泉区、包头市达茂旗、鄂尔多斯市乌审旗、巴彦淖尔市五原县等 10 个盟市的 14 个旗(县、区)所辖 100 个嘎查村 1011 户农牧民进行抽样调查,试图从微观视角观察内蒙古农村牧区绿色发展遇到的生态环境问题。通过抽样调查发现:

(一) 耕地沙化、盐碱化现象仍较普遍

调查发现,在所抽样调查的样本中,近三分之一的嘎查村耕地均存在沙化、盐碱化现象,沙化土地面积占到上述嘎查村土地面积的 34.6%。其中半农半牧区耕地沙化态势更为严重,占到其耕地面积的 67.8%。除此之外,在呼伦贝尔市、赤峰市、乌兰察布市、呼和浩特市、巴彦淖尔市等盟市部分嘎查村出现不同程度的耕地撂荒现象,撂荒地面积占到上述嘎查村总耕地面积的 4.86%左右,村均撂荒面积达到 2100 余亩。

(二) 草牧场有效利用面积相对减少,草地退化现象仍不同程度存在

在所抽样调查样本中,草牧场禁牧面积约占其草牧场总承包面积 54%左右,其中牧业区嘎查禁牧草场面积占其总承包面积的 50%左右,半农半牧区禁牧草场面积则占到 75%左右。另外有 16%的嘎查村仍存在草牧场退化现象,其草牧场严重退化面积占其草牧场总面积的 36.74%。可见,为恢复退化草场而采取的禁牧措施,以及仍在退化的草牧场,使草牧场有效利用面积大大缩小。

(三) 水资源短缺趋势更加明显

在所抽样的样本中,近 40%的嘎查村存在缺水或严重缺水现象,不能满足农牧民日常生活用

水。尤其,近 5-10 年,水源供给减少,河流溪水、水泡子干涸或断流现象时有发生,水井水位有明显的下降趋势。在所抽样调查的样本区域内,91.67%的水泡子有水量严重降低或干涸现象,有 73.33%的河流小溪有断流或水量减少现象,有 90.14%的泉眼出现干涸或水量减少现象。近 10 年来,抽样区深水井出水位从 10 年前的 27.1 米下降至 47.9 米,浅水井出水位从 10 年前的 12.6 米下降至目前的 25.8 米。另外,16%的嘎查村存在水源中氟含量严重超标问题。

(四) 工业污染问题不容忽视

在赤峰市、兴安盟、鄂尔多斯、呼伦贝尔、呼和浩特市等地个别旗(县、区)少数嘎查存在严重的工矿业“三废”排放现象,严重影响当地农牧民生产生活,甚至部分嘎查村出现严重的粉尘污染和地陷现象,使当地农牧民财产和人身受到危害。

(五) 湿地生态令人担忧

在所抽样的样本嘎查村中,15%的嘎查村范围内曾经有过不同面积的湿地生态。然而,近 15 年以来,当地湿地面积严重缩减,现有面积已不足原来湿地面积的 36%,而且其中 26.7%的嘎查村湿地严重萎缩或基本消失,13.3%的嘎查湿地缩减面积超过 70%以上。对此,地方上普遍缺少有效的治理或补救措施,湿地生态令人担忧。

可见,不论从宏观数据分析,还是微观调查研究,在内蒙古农村牧区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必须解决好内蒙古生态环境面临的诸多问题,它是内蒙古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点内容和基础性工作。而要解决上述问题则必须选择一条不同于以往的发展之路,一种在生态环境容量和资源承载力的约束条件下,将生态环境保护作为实现地区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支撑的新型发展模式,即绿色发展之路,从而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实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建立区域发展的生态文明体系。

三、实现乡村绿色发展以多样化发展方向

众所周知,内蒙古农业区、牧业区和半农半牧区,无论从它的资源禀赋条件,还是当前存在的生态环境问题,都存在明显的差异。因此,在实施乡村振

兴战略中, 尤其促进绿色发展过程中, 应充分尊重各类型区域之间的生态、经济和人文差异, 采取多样化的发展之路。

(一) 在农业区, 严格保护基本农田的基础上, 结合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适度推广轮耕模式。对盐碱化、沙化严重区域, 采取休耕或改种适宜性农作物的方式, 改善土壤结构, 恢复耕地生态

要落实化肥农药施用量零增长行动, 坚持化肥减量提效、农药减量控害。加大测土配方和农家肥施用面积, 降低同一种化肥农药的连续多年施用, 提高土地产能, 进而达到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

注重农业技术创新, 推广农业节水技术, 把降低农业用水量和提高用水效率摆在首要位置, 防范农业区水源污染和超采地下水的行为。

(二) 在牧业区, 既要全面灵活实施禁牧休牧和草畜平衡制度, 落实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 也应有效控制牧区, 尤其是缺水干旱牧区饲草料基地的无限扩张, 从更长远的、生态的角度进行牧区饲草料储备和调运方式的顶层设计

加快解决牧区人畜饮水安全问题, 建立有节度开采牧区地下水的制度机制, 齐抓缺水地区水资源开发和保护工作。在严重缺水或无水牧区, 应探索恢复游牧方式, 或搬迁当地牧民。

中央和自治区对牧区, 尤其偏远边境地区牧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中, 应更多的考虑其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尊重牧民生计方式, 为边境牧区建设美好家园探索新的模板。

(三) 通过技术创新, 推动农牧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积极探索农作物秸秆再利用、牲畜粪便无害化处理或加工有机肥料等方式方法, 扶持企业进军农村牧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市场

加强对工矿企业三废处理系统的监管, 坚决取缔“三废”污染企业, 坚决杜绝高污染、落后技术、低产能企业或产业转入农村牧区。充分考虑牧区高污染、高耗能型企业的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 从绿色发展视角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四) 加大自然保护区, 尤其湿地自然保护区建设工作, 加大对湿地生态的持续保护力度, 做到建

保护区与加强监督保护并重, 真正发挥湿地的平衡生态功能和保护物种功能

参照耕地红线制度, 设立草牧场红线, 对其区位、牧场种类、生物种类和利用方式做出明确界限或指标, 严禁以城镇扩展、工矿开发、饲草料基地建设、旅游开发、路桥建设等各种名义征用和开发草牧场。

(五) 充分认识生态功能区对保障区域性生态平衡, 促进地区绿色发展所起到的关键作用, 让生态功能区建设从虚拟概念走向实际内容, 以改变中央及自治区财政投入方式为前提, 建立健全生态功能区成效考核体系, 合理解决地方发展与全国生态安全的平衡关系

针对生态脆弱区, 出台专项修复方案。建立健全森林、草原、江河、湿地等重要生态系统生态价值补偿机制, 建立健全区域之间、地方与企业之间、政府与农牧民之间纵向或横向的, 以资金、实物、政策或精神补偿为媒介的多样化、市场化生态补偿长效机制。

(六) 着力培育壮大农村牧区新型生态产业体系积极探索与生态补偿机制相适应的排放权交易、排污权交易等产业形态, 在开发无污染有机生态产品、提供生态环境服务、发展生态旅游、建立生态价值补偿机制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 让农牧民获得更多的生态性收入。以建立园区或开发区的形式, 为观光农牧业、休闲农牧业、传统游牧业等生态友好型产业形态的发展提供平台, 探索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多元化发展之路。■

参考文献:

- [1] 布小林. 2018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Z]. 2018-1-24.
- [2] 内蒙古第5次荒漠化和沙化土地监测结果公布.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新闻办, 2016-6-16.
- [3] 王国英. 内蒙古草原植被盖度达43.8%[N]. 内蒙古日报, 2016-2-7.
- [4]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内政办发[2011]54号)[Z]. 2011-5-23.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编. 中国统计年鉴2017. 中国统计出版社.
- [6] 内蒙古自治区统计局编. 内蒙古统计年鉴2017. 中国统计出版社.

(作者单位: 内蒙古社会科学院)
责任编辑: 张莉莉